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1、#2（2×330MW）机组锅炉烟气脱硝改造工程EPC总承包合同。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该合同，有利于提高该公司脱硝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提高脱硝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与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1、#2（2×330MW）机组锅炉烟气脱硝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由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所属企业，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二、关联方介绍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15 日，是中国电力投

资集团公司所属的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1.05 亿元。法定代表人：赵亚洲。注册地址：中国江苏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港路 28 号。经营范围：拥有、运行四台总计 1320MW 容量的燃煤发电机组，生产和向电网出售电力，同时兼营与电力有关的产品及服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提高脱硝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与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1、#2(2×330MW)机组锅炉烟气脱硝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1447.90 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1、#2(2×330MW)机组锅炉烟气脱硝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项目总承包合同价格包括：#1、#2 机组完整的烟气脱硝装置(液氨法)及锅炉附属设备改造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设计、制造、设备选型及采购、运输、保险及存储、建设、安装、调试试验及检查、竣工、试运行、消缺、考核验收整套系统的性能保证等。合同价格在公开招投标基础上参照同类型机组和项目市场价格的基础上通过协商确定，由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按照工程进度的有关规定支付给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事项系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正常经营行为，有利于提高该公司脱硝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五名独立董事宋纪生、余剑锋、陈友坤、陈大炜、杨晨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系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涉及议案内容合法有效、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